

(c) 禁止对南非提供任何贷款和投资；停止同南非进行任何贸易；

(d) 禁止供应石油、石油产品及其他战略物资给南非；

6. 呼吁所有国家、各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向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南部非洲解放运动给予一切可能的合作；

7. 对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特别报告员提出的增订报告⁴表示赞赏；

8. 重申关于给予南部非洲殖民和种族主义政权政治、军事、经济及其他形式的援助对人权的享受所产生的不利影响的报告的增订，对于向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的种族隔离及其他侵犯人权的行为进行斗争的事业至关重要；

9. 请特别报告员：

(a) 继续增订协助南非种族主义和殖民主义政权的银行、跨国公司及其他组织的名单，每年予以审查，并对表上所列企业提出报告员认为必要和适当的详尽资料，包括说明所产生的反应，并且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交经增订的报告；

(b) 利用可以从联合国其他机构、会员国、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有关资料来源取得的所有资料，指明给予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援助的数量、性质及这种援助所造成对人的不利影响；

(c) 同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和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采取直接联系，以期在增订其报告方面加强相互合作；

10. 请秘书长给予特别报告员一切协助，包括他在执行任务时可能需要的充裕旅费，以期特别是同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和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建立直接联系，扩大他对报告内所载名单上的某些特定案子加以评注的工作，并且继续利用电子计算机编纂今后的增订名单；

11. 呼吁增订报告中点名列出的银行、跨国公司及其他组织所在的国家政府采取有效行动，终止它

们在南非领土和在比勒陀利亚种族主义政权非法占领的纳米比亚领土进行的贸易、制造和投资活动；

12. 紧急要求所有专门机构、特别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不要给予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任何种类的贷款或财政援助；

13. 请秘书长将增订报告递送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有关机关和区域国际组织；

14. 请秘书长尽可能广泛散发增订报告，把它作为联合国出版物印发，发给各学术协会、研究中心、大学、政治和人道主义组织及其他有关团体；

15. 呼吁所有国家、有关的专门机构和区域组织、政府间组织及其他组织广为宣传这份增订报告；

16. 请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优先审议增订报告；

17. 决定在其第四十一届会议上，参照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人权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或将提交大会的任何建议，优先审议题为“给予南非种族主义和殖民主义政权以政治、军事、经济及其他形式的援助对人权的享受所产生的不利影响”的项目。

1984年11月23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39/16.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

大会，

重申其载于《联合国宪章》的目标，即促成国际合作，以解决属于经济、社会、文化或人道主义性质的国际问题，且不分种族、性别、语言或宗教，增进并激励对于全体人类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尊重，

重申其坚定决心和保证，彻底并且无条件地消灭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

回顾《世界人权宣言》、《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

⁴第217 A(III)号决议。

《国际公约》、⁵《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⁶以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1960年12月14日通过的《取缔教育歧视公约》,⁷

又回顾其1973年11月2日关于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一个行动十年的第3057(XXVIII)号决议,以及其1983年11月22日关于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的第38/14号决议,

还回顾分别于1978年和1983年在日内瓦举行的两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世界会议,

再次注意到《第二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世界会议的报告》,⁸

深信第二次世界会议由于通过了向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的宣言和工作行动纲领,⁹对国际社会实现十年的目标是一个积极的贡献,

关切地注意到尽管国际社会做出了努力,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一个行动十年未能达成其主要目标,至今千千万万的人仍然受到各种形式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的迫害,

强调必须达成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的各项目标,

深信必须采取更有效和持续的国际措施,以消除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并彻底消灭南非的种族隔离,

1. 再次决定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特别是它们的制度化形式诸如种族隔离,或由于官方的种族优越论或种族排他论而导致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是当今世界上最严重的侵犯人权的行为,必须全力与之进行斗争;

2. 呼吁国际社会并且特别是联合国继续对向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进行战斗的方案给予最

优先的考虑,在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中加强的努力,向受到种族主义和一切形式的种族歧视及种族隔离之害的人提供援助和救济,特别是在南非、纳米比亚和在被占领领土及被外国统治领土;

3. 呼吁各国政府、各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增加并加强活动,向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进行斗争,并向这些罪恶行为的受害者提供援助和救济;

4. 呼吁各国政府审查其法律并颁布适当法令,以确保种族主义或种族歧视的任何受害者获得充分保护、求援途径和援助;

5. 请联合国有关机构,特别是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人权委员会及其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以及有关专门机构继续保持警惕,查明实际存在的或突然出现的种族主义或种族歧视情况,一经发现即予报告,并建议适当的补救措施;

6. 请秘书长立即着手执行其关于1985-1989年期间活动计划的报告¹⁰所述的活动的;

7. 请秘书长在执行活动计划时对于向种族隔离进行战斗的行动给予最优先的考虑;

8. 并请秘书长在执行活动计划时充分考虑到以下各点:

(a) 普遍确认和执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及其他有关国际文书;

(b) 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协助各国努力着手执行消除种族歧视的具体方案;

(c) 研究种族歧视在教育、训练和就业方面对少数民族的子女、特别是移民工人的子女的影响;

9. 吁请秘书长同反种族隔离委员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联合国其他有关委员会、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保持密切联系,注意它们各自在执行活动计划方面的作用;

10. 请各国政府每两年提出关于根据《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行动纲领》¹¹所

⁵第2106 A(XX)号决议,附件。

⁶第3068(XXVIII)号决议,附件。

⁷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记录,第十一届会议,决议》,英文本第119页。

⁸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83.XIV.4和更正。

⁹同上,第二章。

¹⁰A/39/167-E/1984/33和Add.1和2。

¹¹第38/14号决议,附件。

采取的行动按照秘书长散发的问题单编写的报告，这些报告将递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议；

11.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十年期间向大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载有：

(a) 列举为实现第二个十年的目标而采取或设想的活动，包括各国政府、联合国各机关、专门机构、其他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的活动的说明；

(b) 这些活动的审查和评价；

(c) 其意见和建议；

12.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报告；

13. 决定在整个第二个十年期间在其议程上一贯保持题为“《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并在其第四十届会议上把该项目列为最优先事项加以审议。

1984年11月23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39/17. 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

大会，

重申确信亟须执行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重申亟须普遍实现人民要求自决、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权利以及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这是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必要条件，

重申全体会员国有义务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以及联合国关于在殖民统治和外国统治下的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各项决议，

回顾其1970年11月30日第2649(XXV)号、1972年12月12日第2955(XXVII)号、1973年11月

30日第3070(XXVIII)号、1974年11月29日第3246(XXIX)号、1975年11月10日第3382(XXX)号、1978年11月29日第33/24号、1979年11月23日第34/44号、1980年11月14日第35/35号、1981年10月28日第36/9号、1982年12月3日第37/43号和1983年11月22日第38/17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1977年11月4日第418(1977)号和1977年12月9日第421(1977)号决议，

又回顾其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的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1968年12月20日第2465(XXIII)号、1970年12月14日第2708(XXV)号、1978年12月13日第33/44号、1980年12月11日第35/119号、1981年12月1日第36/68号、1982年11月23日第37/35号和1983年12月7日第38/54号决议，

还回顾其1973年12月12日第3103(XXVIII)号、1974年12月14日第3314(XXIX)号和1983年12月19日第38/137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1977年4月14日第405(1977)号、1977年11月24日第419(1977)号、1981年12月15日第496(1981)号和1982年5月28日第507(1982)号决议，其中联合国谴责招募和使用雇佣军，特别是用来对付发展中国家和民族解放运动的此种行径，

还回顾其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1年9月14日第ES-8/2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1983年5月31日第532(1983)号和1983年10月28日第539(1983)号决议，

回顾支持纳米比亚人民独立斗争国际会议所通过的《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巴黎宣言》和《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行动纲领》，¹²

考虑到1983年7月11日至13日在维也纳举行的关于南非与以色列联盟问题国际会议取得的成果，¹³

喜见1984年8月7日至9日在突尼斯举行阿拉伯声援南部非洲解放斗争会议，¹⁴

¹² 参看《支持纳米比亚人民独立斗争国际会议的报告，1983年4月25日至29日，巴黎》(A/CONF.120/13)，第三部分。

¹³ 参看A/38/311-S/15883，附件。

¹⁴ 参看A/39/450-S/16726。